

# 大连数字贸易

季刊 / 2024 年第 2 期 ( 总第 9 期 )

大连市数字贸易协会秘书处编

内部资料



# 目录

大连数字贸易 / 2024 年第 2 期 ( 总第 9 期 )

# CONTENTS

## ● 专家观点

---

- ( 4 ) 李西林：塑造数字贸易发展新优势
- ( 9 ) 陈增宝：司法护航跨境数字贸易高质量发展
- ( 13 ) 应对数字服务贸易壁垒 释放中国数字服务贸易潜能
- ( 17 ) 商务部：绿色化、数字化是国际贸易发展的方向和未来

## ● 行业资讯

---

### ( 19 ) 国内资讯

/中国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

/商务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数字消费提升行动的通知》

/数字贸易正成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引擎

/国家数据局：建立健全数据产权制度全力推动“数据要素×”行动

/数字贸易发展按下“快进键”

/中国上市公司数据资产化迈出历史性一步：首批 24 家公司公布数据资源价值

## ( 29 ) 国际资讯

/美国立法者就全面个人数据隐私立法达成共识

/美国拟限制中俄使用美 AI 软件，涉及 ChatGPT 等生成 AI 技术

/日本报告称人工智能服务提供商需制定保护知识产权的条款

/韩国正式加入《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汇丰：越南成为国内外企业数字化首选市场

/欧盟 EDPS 发布首份生成式人工智能与数据安全指南解读

/迪拜文化创意产业吸引外资项目数量位居全球第一

## ● 政策报告

---

( 36 ) 商务部印发《数字商务三年行动计划( 2024-2026 年 ) 》

## ● 协会动态

---

( 43 ) 2024 年第二季度协会重点工作汇总

## 【专家观点】

# 李西林：塑造数字贸易发展新优势

当前，数字技术快速发展，深刻改变社会生产生活方式和国际贸易方式，加速推动全球贸易数字化变革与转型。大力发展数字贸易，对于构建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加快建设贸易强国意义重大。我们要顺应潮流，把握大势，加快数字贸易发展步伐，塑造数字贸易发展新优势，推动贸易强国建设取得新发展新突破。

### 数字技术激发新动能

近年来，数字贸易迅速发展，拓展了贸易发展空间，培育了新增长点，对于打造贸易竞争新优势，具有重要意义。

推动贸易融合发展。数字贸易加快数据信息在价值链不同环节间的流动与共享，促进形成贸

易需求与产业供给高效反馈机制，强化贸易和产业联动。数字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带动研发设计、管理咨询等服务贸易增长，同时贸易方式和贸易对象的数字化也催生了新的货物贸易需求，推动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融合发展。数字贸易促进国内企业深度参与全球产业分工和合作，跨境电商、海外仓以及相关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助推企业“走出去”布局海外研发中心、产品设计中心、营销渠道，进一步促进对外贸易与投资融合联动。

拓展贸易范围。数字贸易加速全球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流动，改善要素资源配置结构与效率，扩大了贸易范围。随着数字化转型深入推进，外贸企业充

分挖掘和利用自身数据资源，借助大数据优化生产经营策略，为消费者提供定制化、精准化产品和服务。数字技术切实提高能源资源的转化和利用效率，有助于进一步放大我国绿色贸易领域优势。

培育贸易发展新动能。数字技术推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深刻变革，生产、营销、物流、仓储、支付等全流程数字化促进贸易效率提升、价值增长和结构优化，并不断催生新商业模式，带来新增长点。数字技术打破传统贸易壁垒，大幅降低国际贸易信息成本和交易成本，为量大面广的中小企业参与全球价值链分工拓展空间。外贸企业借助数字化、智能化技术，不断推动生产制造、营销推广、物流运输、售后服务等领域创新，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平台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涌现出来，成为贸易创新

发展的重要力量。

营造贸易发展新环境。数字贸易规则是国际高水平经贸规则的重要内容，电子商务、数字产品、数字服务等相关经贸规则的创新完善，有助于持续推动开放发展。数字技术助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智慧口岸”等应用推广，简化贸易流程，提升通关效能和物流效率，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数字化智慧监管服务，破解贸易领域诸多堵点和痛点，为贸易开放发展提供更有效支撑。

### 数字贸易蓬勃发展

近年来，我们持续推进政策和制度创新，逐渐完善数字贸易顶层设计和规划部署，加快构建数字贸易规则体系，数字贸易发展取得积极成效。

贸易数字化取得突破性进展。自2015年起，我们先后设立165个跨境电商综试区，在监管、标准、信息化等方面积极探索创新，

逐步构建起以“六体系两平台”为核心的制度框架。针对跨境电商“小批量、高频率、碎片化”特点创设 5 种专属监管方式，持续完善支持跨境电商发展的政策体系，累计出台近 200 项政策措施，形成近 70 项成熟经验做法。2023 年，我国网上零售额达 15.42 万亿元，连续 11 年成为全球第一大网络零售市场，跨境电商进出口 2.38 万亿元人民币，占外贸进出口比重达 5.7%。

数字贸易创新发展态势良好。数字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增强，数字服务应用场景丰富优势不断显现，数字产品焕发新活力。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报告显示，2023 年中国在全球创新指数排名中位居第 12 位。当前，我国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量子信息等新兴技术跻身全球第一梯队。世界贸易组织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可数字化交付服务贸易总

额达 3666.1 亿美元。其中，可数字化交付服务出口 2070.1 亿美元，实现顺差 474.1 亿美元。

数字贸易治理体系不断完善。近年来，我国围绕网络安全、数据安全、数据基础制度、个人信息保护等出台一系列法律法规，修订电子商务法、对外贸易法等多部法律。针对数据跨境流动，先后制定《数据出境安全评估办法》《个人信息出境标准合同办法》等数据跨境传输规则。今年 3 月公布实施的《促进和规范数据跨境流动规定》对数据出境制度作出优化调整，设立自由贸易试验区负面清单制度。

数字贸易国际合作持续拓展。我国加快推进高水平制度型开放，积极参与全球数字贸易治理，加强与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数字贸易合作，推动数字贸易自由化便利化进程。与 31 个国家签署电子商务合作备忘录并建立双边电子商

务合作机制，合作伙伴遍及五大洲，“丝路电商”成为经贸合作新渠道和新亮点。服务外包业务范围遍及 200 多个国家和地区，2023 年承接离岸服务外包合同额 2154 亿美元，执行额 1514 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 6.6% 和 10.6%。

### 不断推进改革创新

当前，数字经济正持续催生新业态新模式，我们要抓住机遇，发挥好开放平台先行先试作用，以高水平制度型开放促进数字贸易领域改革创新，加快提升数字贸易发展水平。

第一，加强数字贸易顶层设计。推动出台关于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发展的政策性文件，明确数字贸易发展目标和重点任务，构建数字贸易创新发展的政策和制度框架。发挥数字贸易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作用，加强数字贸易标准化前沿议题研究与标准制

定工作。借鉴国际经验，建立健全数字贸易统计监测体系，研究制定我国数字贸易统计分类和测度方法。

第二，强化数字贸易平台建设。做强做优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打造数字贸易示范区，培育科技、制度双创新数字贸易集聚区。高标准建设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发挥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等各类开放平台作用，创新相关政策和管理制度，加快推动数字贸易发展。推进数字贸易展会平台建设，将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打造成为数字贸易领域的国际品牌展会和引领性展会，办好中国国际数字和软件服务交易会等展会，发挥好进博会、服贸会等重要展会平台作用，拓宽数字贸易合作渠道。

第三，加快贸易全链条数字化转型。深化全球贸易数字化领航区建设，扎实推进跨境电商综

试区建设，加快构建适应跨境电商发展需要的产业链和生态圈。

协同推进贸易主体、贸易流程、贸易管理、贸易平台等数字化转型，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和国际竞争力强的数字贸易领军企业，提升全球范围内配置资源、布局市场网络能力。实施贸易数字化“牵手”行动计划，促进广大外贸企业尤其是中小外贸企业数字化转型。

第四，大力推动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提升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数字技术自主创新能力。鼓励数字技术与金融、保险、娱乐、教育、医疗、体育等众多行业深度融合，推动传统贸易转型升级，促进专业服务、远程医疗、在线教育等数字贸易业态创新发展。积极探索完

善数据确权、交易流通等基础制度和标准规范。

第五，持续扩大数字贸易“朋友圈”。积极参与推动世界贸易组织就电子支付、电信服务等议题尽快形成共识。高质量实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高水平履行电子商务规则，推进数字证书、电子签名等国际互认。积极对接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推进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进程。深化与中亚五国、上合组织、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等多双边和区域数字贸易对话与合作，共享数字贸易发展机遇。积极发展“丝路电商”，加快建设“丝路电商”合作先行区，与更多国家和地区开展电子商务务实合作。

作者：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研究员 李西林

## 陈增宝：司法护航跨境数字贸易高质量发展

当前，世界正加速迈入数字经济时代，以数据为生产要素、数字服务为核心、数字交付为特征的跨境数字贸易蓬勃发展，成为驱动全球经济增长的新引擎，同时也催生了大量新型纠纷。新形势下，司法如何赋能跨境数字贸易高质量发展，已成为人民法院迫切需要研究解决的重大课题。近年来，杭州互联网法院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持续深化跨境贸易法庭建设，奋力打造国际网络纠纷解决优选地，取得积极成效。

### 一、坚持系统观念，充分发挥互联网司法护航跨境数字贸易发展的制度效能

作为全国首家互联网法院，杭州互联网法院坚持系统思维，把涉外审判、诉源解纷和能动服

务这些涉外法治重要元素结合起来，注重“治”的系统集成和效果导向，为服务保障数字贸易健康发展构建更加公正、高效、便捷的数字司法新模式。

一是推进专业化审判机制建设。跨境数字贸易强化了各产业间信息和技术要素的共享，实现贸易业态创新和供给体系质量提升，对审判机制的专业化建设提出更高要求。为建立与数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司法保障机制，推动跨境数字贸易纠纷审理更具专业化、法治化，我们于2020年设立全国首家跨境贸易法庭，集中管辖跨境数字贸易纠纷，积极探索国内法治与涉外法治在跨境数字贸易领域的统筹工作，依法平等保护相关主体合法权益，妥善化解各类涉外商事

以及与外向型经济相关的纠纷，有效促进跨境数字贸易产业健康发展。

二是强化诉前解纷“一站式”服务。近年来，我们致力于在跨境数字贸易领域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先后与 APEC 跨境商事在线解纷平台、贸促会就国际商事纠纷化解、涉企服务等工作达成战略合作协议，以“当事人一件事”“一站式”服务的理念，全面、系统地构建集诉讼、仲裁、调解为一体的国际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决机制，切实做到网上纠纷预防在前、调解优先、运用法治、网上解决。

三是打造行业协同共治新格局。跨境数字贸易具有业态参与主体众多、商业模式迭代迅速、产业链环节复杂、数字化高新技术手段运用广泛等特点，亟须以体系化的系统思维，构建一体协同治理机制。我们先后与杭州综

合保税区签署合作协议，构建跨境数字贸易业态创新、产业发展法律风险评估机制，探索建设跨境数字贸易纠纷“云上共享法庭”，打造跨境数字贸易协同共治新体系，为行业主体提供多元化、专业化的法律服务。

## 二、坚持目标导向，积极回应跨境数字贸易法治建设新需求

跨境数字贸易作为数字贸易新业态新模式，是我国对外贸易进入发展新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的创新实践，对于激发外贸主体活力、拓展外贸发展空间、提升外贸运行效率等具有重要作用。我们紧扣跨境数字贸易发展的新情况、新问题，加快推进涉外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建设。

围绕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深入实施涉外商事审判精品战略。扎实开展跨境数字贸易法律前瞻性研究，在标准制定、平台治理、电子标签、跨境数据流动等领域

探索形成一系列裁判规则。如在审理相关案件中首次明确跨境电商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未履行“自营业务标记”义务应承担“销售者”责任，推动解决跨境电商消费者售后保障难、司法救济难等问题；首次确定进口食品中文电子标签与食品外包装中文标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有效填补涉食品类跨境零售商品质量标准的规则空白。

全面更新司法理念，以能动履职提升行业规范化水平。面对因跨境数字贸易国际贸易习惯、规则体系、语言文化差异等信息不对称而产生的涉外纠纷治理需求，我们及时更新理念，将司法治理空间从个案审判延伸到网络社会治理，尤其是注重抓实司法建议工作，以司法建议“小切口”做好网络社会治理“大文章”。如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跨境电商平台经营模式标记不清晰、零售商品翻译不准确等问题，通过发

送司法建议要求平台规范销售行为，有效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与选择权。

### 三、坚持创新驱动，奋力打造跨境数字贸易高质量发展司法服务新高地

互联网法院作为司法改革创新的新产物，最鲜明的特色在于紧跟信息技术发展步伐不断守正创新。在数智赋能跨境数字贸易高速发展的背景下，我们积极拥抱数字化、智能化浪潮，不断再造流程、重塑机制和迭代更新司法模式。

持续迭代升级全流程在线诉讼新模式。深度解构涉外纠纷化解的痛点难点，优化升级互联网法院诉讼平台、电子证据平台、在线调解平台等技术应用，全面打造全天候、“一站式”、普惠精准的现代化诉讼服务新体系，努力让“流程最少、用时最短、办案最公、服务最优、体验最好、

兑现最实”成为法院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和鲜明标识，为中外当事人提供“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涉外司法服务。

持续深化国际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建设。聚焦国际商事领域纠纷化解需求，持续推动全国首个跨境贸易司法解纷平台迭代升级，基于数字法治系统总体架构，以司法业务中台为基础，内嵌在线庭审、异步审理、同步翻译、司法区块链、电子送达等应用模块，有效解决涉外诉讼中的地域、时差、语言、证据采信、境外送达等难题。

持续以“平台+大脑”为核心深化“数助决策”。推进“司法数智大脑多维分析利用”，科学研判司法审判工作数据，有力提升审判管理现代化水平。依托海量司法数据精准研判跨境数字贸易领

域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形成平台经济、电子商务、网络知识产权等系列司法大数据专题报告，全面提高对纠纷的感知、预测、防范能力，为社会治理提供有力支撑。

未来，我们将持续深化建设更具普惠性和先进性的国际商事纠纷诉讼服务机制，以案例传递正确的网络观；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健全司法协助、案例研究、法律适用等合作机制，营造公正高效的法治环境；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深化互联网司法规则研究和全球治理合作，营造便捷智能的服务环境，为保障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打造“数字丝绸之路”枢纽、创建全球数字贸易中心、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提供更高质量法治服务。

作者：陈增宝 杭州互联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 应对数字服务贸易壁垒 释放中国数字服务贸易潜能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动创新服务贸易发展机制，发展数字贸易，加快建设成为贸易强国”，这明确了我国建设成为贸易强国的目标，也为推动数字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近年来，我国的数字服务贸易发展水平表现出强劲的发展态势，数字服务贸易总额从2014年的2013.97亿美元增加到2022年的3710.8亿美元，数字服务贸易继续保持顺差，国际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然而，我国在全球数字服务贸易发展领域的地位较低，数字服务贸易发展人才欠缺，在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明显滞后，数字服务贸易发展存在结构性失衡，遭受数字服务贸易壁垒。我国需要应对数字服务贸易壁垒，加快促进我国数字

服务贸易发展，释放数字服务贸易潜能。

树立数字服务贸易发展信心，强化数字贸易发展风险意识。以数据为生产要素的数字服务贸易正蓬勃兴起，并逐渐成为未来服务贸易发展的新引擎。我国需要树立数字服务贸易发展信心，抢占数字服务贸易发展先机，争取在国际数字服务贸易市场占据一席之地。在信息技术的推动下，数字服务贸易得以快速发展，促进了数据的全球流动以及信息的透明化，但在一定程度上会对我国国家安全造成影响。我国要树立国家安全风险意识，在确保国家安全的前提下有序扩大数字服务贸易的对外开放，缩减数字服务贸易市场进入负面清单，防范由于数字服务贸易短周期、高效

率贸易特性带来的市场泡沫。

深化数字人才建设，扎根广阔国内市场。深化数字人才建设，推动传统教育改革发展。培养专业对口、技术过硬的数字技术人才，改革教学方式，推动理论性人才向实践型人才发展，深化实践教育。提高数学学科在基础教育中的比重，在牢固数字技术人才基础涵养的同时，培育“高、精、尖”实干型数字技术高端人才。基于广阔的国内互联网用户基数及居民潜在的消费实力，我国应借助数字技术着力打造数字服务贸易领域规模经济和竞争效应的双重优势，驱动数字服务贸易领域数字要素更新，商业模式创新，持续拓宽数字服务贸易发展新空间。

打牢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根基，着力缩减东西部地区间的基建差距。以5G技术为核心底层支撑，

提高数据处理的效率，实现国家之间、企业之间数据的互联互通，助力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AI以及卫星通信的高速发展。以数字基建衍生的新兴领域配套设施为外沿，推动智能制造类仿真软件、自动化机器人，激光雷达等的发展。以改造传统基建为辐射，促进传统基础设施建设如电力电网场景的数字化升级，实现由“传统城市”向“数字城市”的智慧转型。促进数字技术的升级改造，加强对西部地区的数字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力度，缩小地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差距，实现东西部地区数字服务贸易的协调发展。

积极参与国际规则制定，共商共建消除贸易壁垒。积极参与国际数字服务贸易发展的谈判与合作，精准剖析、深度把握不同经济体对数字服务贸易发展的利益诉求，参与全球数字服务贸易

规则的制定，共同构建平等互利的国际数字服务贸易发展准则。加快适应全球数字服务贸易发展的浪潮，认清以发达国家为主导的数字服务贸易发展格局，探寻、学习发达国家数字服务贸易发展的先进经验，因地制宜地应用到我国数字服务贸易发展的实践中。把握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中的谈判主动权，争取在利益分歧中寻找促进我国数字服务贸易发展的“中国方案”，发展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核心优势的数字服务贸易。

增强竞争力，提高数字服务贸易的市场参与度。着力优化发展数字服务贸易企业的营商环境，为企业提供公平、公正的数字化发展平台，强化企业的创新驱动力，发挥比较优势，进一步培育我国企业数字服务贸易国际竞争力。通过制定利好政策、扶持优

质企业、政策项目推动等形式，加大企业对数字服务贸易领域的市场参与度，激发市场活力。通过打造多样化的数字平台，全方位、多领域推进数字服务贸易产业聚集，以产业聚集发挥的累积效应和扩散效应促进我国数字服务贸易的高速发展，提升我国数字服务贸易在全球市场范围内的占有率，进一步提高我国在全球范围内的话语权。

积极招商引资，培育数字服务贸易增长“新引擎”。跨国投资带来的技术溢出效应为我国提供了数字服务贸易的谈判资本与反超的时机，因此需要厚植培育以创新机制引领数字服务贸易发展的土壤，大力扶持数字服务贸易。鼓励国外先进企业入驻我国数字服务贸易市场，以投资、入股、并购等多种形式参与数字服务贸易建设，为我国数字服务贸易发



展提供经验支持。以电子商务平台建设为支撑,向其他领域辐射,加强对数字平台的建设孵化及通  
过设立数字发展联盟等形式增强数字服务发展贸易的形式,实现我国数字服务贸易的高质量发展。

作者: 刘志雄 孔令钰 广西民族大学经济学院

## 商务部：绿色化、数字化是国际贸易发展的方向和未来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今日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 2024 年一季度商务运行及工作情况。商务部对外贸易司司长李兴乾在会上表示，绿色化、数字化是国际贸易发展的方向和未来，也是外贸产品创新、结构升级的两大新动能。

李兴乾介绍，在推动贸易绿色发展方面，中国外贸企业在全球碳减排实践中一直走在前列，积极推动绿色低碳的理念转化为产品和服务。在设计研发环节，中国外贸企业对照绿色设计产品标准，开展绿色产品评价认证，突出产品减排、低碳、可循环。在原料采购环节，现在可回收资源、可降解材料在外贸产品中得到了更多应用。在生产制造环节，中国企业积极参与绿电绿证交易，加强节能降碳管理，开展工艺流程改造，降低外贸产品的碳足迹。

以浙江为例，今年一季度，浙江省绿证交易折合电量 59.4 亿千瓦时。在物流仓储环节，现在越来越多企业开始使用新能源重卡和船舶来运输，降低了外贸运输和交付环节的碳排放。

在绿色发展领域，要办好 4 件事。一是抓普及，面向企业办培训、讲规则、解读政策，增强外贸企业的绿色低碳发展意识和能力。二是建平台，要提供一个常态化的面向社会的公共服务平台。三是推示范，要面向全国遴选发布典型案例，推广经验做法。四是促合作，要在多双边渠道加强沟通磋商，拓展绿色产品的市场空间。

在提升贸易数字化水平方面，现在数字技术正在向贸易的全流程、各环节渗透，为国际贸易发展注入了新动力。在生产环节，

传统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定制化、小批量的柔性生产能力显著提升。在营销环节，数字技术帮助外贸企业精准对接客户，降低交易成本，提高市场的开拓能力和品牌培育能力。在物流环节，使用电子贸易单据，经过数字化以后，现在单证处理速度可以提高80%，操作成本下降了30%。在售后环节，中国外贸企业现在采用售后智能诊断、远端支持工具，大幅度提高了智能化备件、配送这些售后服务效率。此外，还会同有关部门，在贸易的相关环节推动数字化升级，包括提高通关效率，为外贸企业提供更多

更便利的融资支持等。

在贸易数字化领域，有4个工作着力点。第一，引导更多贸易主体使用电子贸易单据，推动单据平台企业之间互联互通。第二，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全球贸易数字化领航区，探索数字化基础设施和规则标准的对接，从而加快贸易全链条的数字化融合发展。第三，培育数字化转型领军企业，同时也面向中小企业提供数字化的解决方案。第四，依托多双边的平台，与贸易伙伴加强贸易数字化合作，共同探索贸易领域更多的落地场景。

## 【国内资讯】

# 中国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

中国加快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和智慧化发展，提出到 2027 年，全国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取得明显成效，形成一批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各具特色的宜居、韧性、智慧城市。

20 日，中国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财政部和自然资源部联合发布《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下称“意见”)，明确要全领域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

意见强调以城市为关键载体平台发展数字经济，提出因地制宜发展智慧农业，加快工业互联网规模化应用，推动金融、物流等生产性服务业和商贸、文旅、

康养等生活性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同时，因地制宜发展新兴数字产业，加强关键数字技术在城市场景中集成应用，加快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

国家数据局副局长陈荣辉提到，意见强化将数据要素贯穿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服务、运行全生命周期，推进数据基础制度落地实践创新。同时，针对城市面临极端事件时韧性不足，以及数字化绿色化协同不够等问题，进一步突出以数字化增强城市安全韧性水平，优化绿色智慧宜居环境。

为全方位增强城市数字化转

型支撑，意见还提出要建设完善数字基础设施，实施城市云网强基行动，加快建设新型广播电视网络，推进千兆城市建设，探索发展数字低空基础设施。

此外，意见首次提出推进数字化制度创新，鼓励城市开展数字化变革。国家数据局数字经济

司副司长陆冬森解释称，其目的在于消除阻碍城市数字化转型发展的制度藩篱和堵点卡点，主动对不适应城市数字化转型的体制机制、组织架构、方式流程、手段工具进行变革重塑。

（来源：中国新闻网）

## 商务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数字消费提升行动的通知》

4月13日，商务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数字消费提升行动的通知》。《通知》明确，四大方面8项主要任务。一是丰富数字消费供给：培育数字消费品牌企业；夯实数字消费产业基础。二是激发数字消费潜力：内外贸联动满足多元化需求；缩小城乡数字消费鸿沟。三是优化数字消费载体：创新数字服务消费场景；构建主题网络促销矩阵。四是创新数字消费业态：提升直播电商质效；深化即时电商应用。

（来源：商务部）

## 数字贸易正成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引擎

当前，我国正处于从贸易大国向贸易强国转变的关键时期，数字贸易已成为与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并列支撑我国贸易强国建设的“三大支柱”之一。海关总署最新数据显示，2023年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额为2.38万亿元，增长15.6%。据商务部数据，2022年，我国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出口额为3727.1亿美元，同比增长3.4%。

另外，在创造就业方面，跨境电商不仅创造大量就业机会，也为大众创业特别是青年群体创造了更多机遇。据劳动经济学会调研数据，2023年，跨境电商出口增长2979亿元，新增就业岗位180万人，较上年增加约100万人。

在传统贸易承压的背景下，跨境电商作为发展速度最快、潜

力最大、带动作用最强的外贸新业态，将显示出更加强大的市场活力和增长韧性。根据《“十四五”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到2025年，我国电子商务交易额将达46万亿元，全国网上零售额将达17万亿元，跨境电商交易额将达2.5万亿元。

天眼查专业版数据显示，截至目前，现存与跨境电商相关企业近2万家，其中，2024年1-4月，新增注册相关企业2400余家，与2023年同期上涨29.5%；

从地域分布来看，广东、山东以及浙江，三地所拥有的跨境电商相关企业位居前列，分别有6700余家、2850余家以及2000余家；

从成立时间来看，54.6%的相关企业成立于1-5年内，成立于1年以内的相关企业占30.2%。

（来源：国际商报）

## 国家数据局：建立健全数据产权制度全力推动“数据要素×”行动

4月1日，2024年全国数据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指出，一要健全数据基础制度。建立健全数据产权制度，制定促进数据合规高效流通和交易的政策，建立数据要素收益分配机制，健全数据流通利用安全治理机制。二要提升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水平。发挥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的示范效应，持续探索企业数据、个人数据开发利用新路径，全力推动“数据要素×”行动，着力繁荣数据开发利用生态。三要以数字化赋能高质量发展。加快数字中国建设，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提升数字化公共服务水平。四要促进数据科技创新发展。围绕技术

术发展加快产业布局，形成数据科技与数据产业相互融合、相互促进的良性发展态势。五要优化数据基础设施布局。加快全国一体化算力网和数据流通基础设施建设，发挥好政府投资的放大效应。六要强化数据安全保障能力。始终紧绷数据安全这根弦，提升数据安全技术保障水平。七要提升数据领域国际合作水平。统筹做好数字经济领域国际合作，完善国际数字治理“中国方案”，持续优化数据跨境流动规则。八要发挥试点试验的引领作用。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先行先试，支持更多地方因地制宜加快发展。

（来源：新京报）

## 数字贸易发展按下“快进键”

上海市杨浦区数字贸易发展服务中心日前揭牌、全国首部数字贸易领域地方性法规《杭州市数字贸易促进条例》即将施行……今年以来，中国在申请加入《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取得积极进展的同时，国内多地也在主动对接 DEPA，相关项目建设发展提速。

业内人士指出，DEPA 所具备的创新性、开放性和包容性等，有助于中国在数字经济、数字贸易领域赢得主动权。发展数字贸易将加快释放外贸经营主体活力，形成外贸竞争新优势。

### 多地主动对接 DEPA

自申请加入 DEPA 以来，中国国内多个地方充分发挥自身优势，主动对接 DEPA，推动一些项

目取得积极进展。今年以来，相关项目建设再提速。

商务部电子商务司负责人日前在介绍前 4 个月我国电子商务发展情况时表示，上海“丝路电商”合作先行区建设进展良好，38 项试点举措中有 36 项启动实施。

5 月 15 日，上海市杨浦区数字贸易发展服务中心揭牌。其旨在不断优化区域内营商环境，支持推动数字贸易发展，帮助企业把握全球贸易新机遇，同时也为上海“丝路电商”合作先行区建设增添新的助力。

记者了解到，杨浦区现有数字经济相关企业 7000 余家，2023 年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营收达 2600 亿元，占全区企业营收总额

的40%以上，实行贸易数字化、发展数字贸易是必然之举。

当前，杨浦区正积极参与上海“丝路电商”合作先行区和上海DEPA合作区建设，通过发挥在数字技术、数据要素和数字平台上的集聚优势和赋能作用，以坚实的数字产业基础为跨境贸易注入活力。

自6月1日起，《杭州市数字贸易促进条例》将正式施行。该条例在国内创下多个首次：首次明确数字贸易的法定概念、范围和业态模式，首次立法明确政府可以推动制定和实施数据跨境流动的规则，首次明确政府各部门在促进数字贸易发展中的职责……

“该条例的出台是杭州市以法治化手段促进数字贸易发展的新举措。”商务部研究院国际服务贸易研究所所长李俊表示，这

是全国首部数字贸易领域的地方性法规，通过地方立法为我国数字贸易发展提供杭州方案。

杭州数字贸易发展居全国领先地位。数据显示，2023年杭州数字贸易进出口总额达3190.7亿元，占浙江全省的四成以上。条例起草者之一、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美欧研究部副部长张茉楠表示，杭州有产业基础和先发优势，在先行先试中遇到的制度性堵点、短板，亟待通过立法予以破解。“立法将进一步构建杭州数字贸易核心竞争优势，为我国数字贸易的创新贡献杭州力量。”

优质的营商环境特别是数字营商环境，是保障新质生产力的重要体现。条例明确，实施包容审慎的数字贸易监管政策，采取“沙盒监管”等方式建立与国际通行规则接轨的数字贸易监管模

式。“立法体现的制度创新将进一步促进企业提升创新活力。”李俊说。

### 形成外贸竞争新优势

近年来，数字经济成为全球经济发展的热点，数字贸易作为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成为国际经贸合作的重要领域。数据显示，2023年，中国跨境电商进出口2.38万亿元，增长15.6%；参与跨境电商进口的消费者达1.63亿。中国成为全球数字贸易发展的重要推动力。

作为全球第二大数字经济体，中国正在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稳步拓展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

商务部近期印发的《数字商务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提出，要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抓手，创新数字转型路径，提升数字赋能效果，做好数字支撑

服务，打造数字商务生态体系，全方位提升商务发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助力我国数字经济不断做强做优做大。

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研究员、合作研究部主任刘英在接受国际商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新质生产力拥有科技、产业、规则竞争力，发展新质生产力要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数据跨境流动、数据资产定价及交易、数字贸易规则掌控是新质生产力的发展基础。”

刘英认为，发展新质生产力要推动高水平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中国要实现高质量发展，并在国际贸易和国际竞争中增强比较优势，就要在规则制定上走在前列。“DEPA所具备的创新性、开放性和包容性等，有助于中国在数字经济、数字贸易领域赢得主动权。”

商务部研究院学位委员会委员、研究员白明对国际商报记者分析称，数字贸易创造了新的贸易业态和贸易模式，能够有效缓解供求双方信息不对称的矛盾，从而提高交易效率，降低贸易成本。发展数字贸易，可促进贸易便利化，减少无效的中间环节，

提高贸易对接效率。“当前数字经济蓬勃发展，能够推动外贸全流程各环节效率提升，提高外贸进出口的便利性，加快释放外贸经营主体活力，形成外贸竞争新优势。”

（来源：国际商报）

## 中国上市公司数据资产化迈出历史性一步：首批 24 家公司公布数据资源价值

根据最新统计，截至一季报发布，共有 24 家上市公司在最新财务报表中披露了数据资产。在流动资产存货一栏子科目“数据资源”、非流动资产中无形资产子科目“数据资源”和开发支出子科目“数据资源”填报了共计 14.95 亿人民币价值的的数据资源数额，标志着中国上市公司数据资产化迈出了历史性的一步。这一结果显示，中国上市公司数据要素资产化正式拉开帷幕，成为中国构建数字经济形态进程中的里程碑事件。

（来源：数据资产前沿）

## 【国际资讯】

# 美国立法者就全面个人数据隐私立法达成共识

4月8日消息,美国民主党籍参议员玛利亚·坎特韦尔和共和党籍众议员凯茜·麦克莫里斯·罗杰斯就《美国隐私权法案》草案达成共识。该法案的目标是成为一项全面的数据隐私立法,将限制科技公司收集消费者数据,并赋予美国人阻止出售个人信息或强制删除个人信息的权力。这意味着个人能够控制个人信息的使用,并要求科技公司披露已向国外转移的个人数据。坎特韦尔和罗杰斯发表联合声明称,这项法案将赋予联邦贸易委员会和州总检察长权力来监督消费者隐私问题,建立强有力的执行机制来追究违法者的责任。

(来源: NextGov 网)

## 美国拟限制中俄使用美 AI 软件，涉及 ChatGPT 等生成 AI 技术

据新加坡《联合早报》网站 5 月 9 日报道，美国拜登政府计划限制中国和俄罗斯使用美国人工智能（AI）模型。路透社 8 日引述知情人士的话报道称，美国商务部正考虑推动一项新的监管措施，以限制专有或闭源 AI 模型的出口。初步计划包括对像 ChatGPT 这样的 AI 模型设置防护栏。报道称，中国驻美大使馆受询时回应称，此举为“典型的经济胁迫和单边霸凌行为，中国

坚决反对”，并补充说将采取“必要措施”保护自身利益。路透社分析称，此举旨在配合过去两年对向中国出口 AI 芯片实施的一系列限制措施，但监管机构仍难以跟上行业发展的速度。报道认为开放人工智能研究中心（OpenAI）等美国企业已开发出一些强有力的闭源 AI 模型，能够在几乎不受美国政府监管的情况下出售相关服务。

（来源：参考消息）

## 日本报告称人工智能服务提供商需制定保护知识产权的条款

根据日本政府人工智能时代知识产权专家小组的中期报告草案摘要，人工智能服务提供商将被要求制定保护知识产权的使用条款。根据这份中期报告草案，参与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各方需要在每个阶段进行合作，以保护知识产权，这些知识产权将受到法律、技术和合同的保护，而这些法律、技术和合同将在“每个阶段保持互补关系”。更准确地说，该报告敦促人工智能开发人员使

用降低侵权可能性的技术，并公平地收集数据。该研究还建议受版权保护的作品的创作者在将作品提交给人工智能学习平台时要求提供用户 ID 和密码，以限制访问权限并防止非预期接收者访问内容。根据该报告，经常使用人工智能的用户应该查阅服务条款，看看人工智能平台是否允许获取知识产权。

（来源：中国保护知识产权网）

## 韩国正式加入《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5 月 3 日，在法国巴黎举行的经合组织部长理事会会议期间，智利、新西兰、新加坡和韩国举行四方会议，宣布韩国正式加入《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智外交部国际经济关系副部长萨纽埃萨欢迎韩国加入并表示，韩国是首个完成加入程序、正式加入 DEPA 的国家，这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节点，期待未来共同努力，提升协定潜力，拓展数字贸易等新兴领域合作。对于智利而言，韩国加入意味着促进智数字服务和产品进入新市场，DEPA 有关条款确保了数字产品的自由流通，有利于智数字内容和服务开发商和企业在韩国市场开展公平竞争。

（来源：智利外交部）

## 汇丰：越南成为国内外企业数字化首选市场

据越通社 5 月 1 日报道，汇丰银行专家在《东盟数字经济评估》报告中表示，东盟数字经济正进入充满希望的新阶段，越南已成为国内外企业数字化首选市场。汇丰银行南亚和东南亚商业银行业务主管墨菲女士表示，越南已成为国内外企业数字化首选市场。越南数字经济在 2022 年、2023 年保持最快增长速度，预计这一趋势将持续到 2025 年。预计到 2026 年，越南将拥有 6730 万智能手机用户，互联网用

户占比达到 96.9%。2023 年，越南数字经济 GDP 贡献率达 16.5%，1500 多家越南数字技术企业在海外市场营收同比增幅超 7%。汇丰银行一项调查显示，60%在越企业表示，今后计划投资于技术和数字化业务，重点是数字支付、电子商务和人工智能。这些企业认为，采用和增强数字服务将助其满足客户便利性期望并提高企业运营效率。

（来源：商务部网站）

## 欧盟 EDPS 发布首份生成式人工智能与数据安全指南 解读

6 月 3 日, 欧洲数据保护监督机构 (EDPS) 在其官网上发布了《生成式人工智能与 EUDPR》的指南 (注: EUDPR 指的是《欧盟 2018/1725 号条例》), 这是首份适用于欧盟机构的人工智能与数据安全指南。该指南旨在为欧盟机构、部门、办公室和机构在使用生成性人工智能系统处理个

人数据时提供实际操作建议和指示, 以帮助其遵守《欧盟 2018/1725 号条例》中的数据保护义务。指南涵盖尽可能多的情境和应用, 不规定具体技术措施, 而是强调应遵守的数据保护一般原则。

(来源: EDPS 网站)

## 迪拜文化创意产业吸引外资项目数量位居全球第一

据阿通社 6 月 4 日消息，迪拜文化艺术管理局主席拉蒂法表示，迪拜致力于保持其作为全球创意经济之都的领导地位。根据《金融时报》发布的 2023 年外商直接投资（FDI）指数，迪拜文化创意产业（CCI）吸引外资项目数量以及创造就业机会数量在全球 115 个城市中排名第一，超

越了伦敦、纽约和新加坡等全球主要中心城市。据迪拜经济旅游局（DET）统计，2023 年迪拜文化创意产业吸引 898 个外资项目，接近 2022 年（451 个）的两倍，吸引外资额达 118 亿迪拉姆，同比增长 60%，创造 21,563 个就业机会，同比增长 74%。

（来源：商务部网站）

## 【政策报告】

# 商务部印发《数字商务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

数字商务是数字经济发展最迅速、创新最活跃、应用最丰富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数字经济在商务领域的具体实践，也是商务各领域数字化发展的实施路径。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发展数字经济的决策部署，更好推动商务各领域数字化转型，赋能经济社会发展，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制定本行动计划。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遵循数字经济发展规律，立足商务工作“三个重要”定位，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抓手，创新数字转型路径，提升数字赋能效果，做好数字支撑服务，打造数字商务生态体系，

全方位提升商务发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助力我国数字经济不断做强做优做大。

——坚持创新驱动。加强先进信息技术在商务各领域全链条深度应用，促进模式、业态、产品、服务创新。以商务领域丰富应用场景优势带动先进技术落地和产品服务创新，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高水平发展局面。

——坚持数据赋能。深度挖掘商务领域数据要素价值，加强数据对流通、消费、外贸、吸引外资、对外投资、国际合作等领域深度赋能，切实发挥数据要素对商务领域提质、降本、增效的支撑作用，打造商务高质量发展的数字化新引擎。

——坚持融合发展。以数据、

场景等为纽带，推动商务领域线上线下融合、城市乡村融合、国内国际融合，破除行业壁垒，鼓励跨界发展，有效推动内外贸一体化进程。

——坚持扩大开放。深化数字商务国际合作，进一步丰富合作层次、拓展合作渠道、建设合作载体，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开展先行先试，以商务领域数字化引领国际合作新优势。

到2026年底，商务各领域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融合化水平显著提升，数字商务规模效益稳步增长，产业生态更加完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国际合作持续拓展，支撑体系日益健全。商务领域数字经济规模持续增长，网络零售规模保持全球第一，跨境电商增速快于货物贸易增速，贸易电子单据使用率达到国际平均水平，数字贸易整体规模持续扩大。

## 二、重点行动

### (一) “数商强基”行动。

一是培育创新主体。打造一批引领创新的数字商务企业和产业集聚区。遴选一批商业科技创新应用优秀案例，引导企业加大先进信息技术创新应用力度。培育一批商务领域数据服务商，多场景释放数据要素价值。

二是构建监测评价体系。建立健全数字商务监测评价体系，科学衡量和反映数字商务发展水平。开展数字商务全口径监测，加强央地工作协同和数据共享。深化监测数据应用，形成数字商务动态指标，制定数字商务发展指数。建立数字商务评价体系，根据不同地区基础条件、发展方向和工作目标，科学选取指标，制定评价方法，为评估成效、改进工作提供依据。

三是提升治理水平。加快商务大数据应用，健全央地协同的预警处置机制，提升内外贸、外资领域监测预测预警能力。鼓励

各地方监测平台与商务大数据平台协同联动，实现大数据体系提质扩面。建立商务领域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形成重要数据目录，提升数据处理者安全意识和防护能力。扩大商务领域公共数据资源供给，加强移动端建设，鼓励各地探索开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

四是强化智力支撑。充分发挥智库联盟、研究机构、行业组织支持作用，加强与数字商务领域专家学者沟通联系。支持数字商务相关学科专业人才培养，促进官产学研用协同，开展多层次、实用性数字商务人才培养。发挥数字商务领域行业协会、产业联盟作用，打造一批数字商务人才公共服务平台，推动供求对接和资源共享。

五是推动规范发展。建立完善数字商务标准体系，用好数字商务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出台数字商务行业标准化工作指引，

加快商务数字化重点领域标准建设，推动标准实施应用，提升行业管理和服务质量。加强商务信用体系和品牌建设，促进数字商务质量提升。编制电子商务企业合规指南，引导企业依法合规经营，促进行业规范健康发展。

## (二) “数商扩消”行动。

一是培育壮大新型消费。实施数字消费提升行动，打造“4+N”网络消费矩阵，开展“全国网上年货节”“双品网购节”“数商兴农庆丰收”“丝路云品电商节”4个全国性网络促销活动，支持各地因地制宜开展系列配套活动。鼓励发展数字、绿色、健康等消费，开展家居焕新、国潮焕新、场景焕新等网络主题促销，围绕新品体验、文娱旅游、体育赛事、医疗康养等打造一批数实融合消费新场景，培育一批数字消费品牌。

二是促进线上线下融合。鼓励商贸服务业数字化发展。确认

一批智慧商圈、智慧商店，指导商品市场开展数字化改造和智能化升级，推动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智慧服务平台覆盖率提升。加快生活服务数字化赋能，推动生活服务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完善“老字号数字博物馆”，激发老字号创新活力。

三是激发农村消费潜力。实施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工程，培育一批农村电商直播基地和县域数字流通龙头企业，组织开展农村直播电商相关活动，推动农产品产业链数字化转型。实施“数商兴农”，组织实施优质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帮扶，培育一批区域特色网络品牌。完善农村寄递物流体系，推动农村电商与快递协同发展。

四是促进内外贸市场对接。促进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行业规范健康发展，以全球好物为我国消费者提供多样化选择。鼓励“丝路电商”伙伴国在我国电商平台

设立展销专栏，支持地方举办国别电商主题周、驻华大使直播等特色活动，带动全球共享中国电子商务大市场。引导电商平台设立外贸优品内销专区、专场等，帮助外贸企业拓展国内市场，满足消费者多元化需求。

五是推动商贸流通领域物流数字化发展。打造一批数字化服务平台，加强物流全链路信息整合，推广使用智能仓配、无人物流设备，加快标准托盘、周转箱(筐)等使用，提高配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推动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指导电商平台与快递企业加强业务对接和数据共享，开展电商平台原发包装引领行动，加快电商领域快递包装绿色转型。

### (三) “数商兴贸”行动。

一是提升贸易数字化水平。推动贸易全链条数字化发展，依托粤港澳大湾区全球贸易数字化领航区、自由贸易试验区、上海

“丝路电商”合作先行区等，加快推进电子贸易单据应用和跨境互操作，培育外贸新动能。

二是促进跨境电商出口。优化跨境电商出口监管方式。组织跨境电商综试区开展平台和卖家出海等专项行动。支持跨境电商赋能产业带，引导传统外贸企业发展跨境电商，建立线上线下融合、境内境外联动的营销服务体系。提升海外仓专业化、规模化、智能化水平。

三是拓展服务贸易数字化内容。实施对外文化贸易“千帆出海”计划，培育一批以数字文化贸易为特色的品牌项目、出海平台，支持文化企业积极拓展国际市场，推动数字文化贸易发展。支持电商平台创新云计算、移动支付等数字化产品和服务，加强远程交付能力，开发海外服务市场。

四是大力发展数字贸易。推动数字贸易改革创新，建立

健全数字贸易治理体系，加快发展数字贸易新业态新模式。积极与有关国家和地区开展数字贸易国际合作。每年举办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强化创新引领作用，加快成果落地。提升重要展览展会数字化水平，举办“云展览”，开展“云展示”“云对接”“云洽谈”“云签约”等。

#### **(四) “数商兴产”行动。**

一是建强数字化产业链供应链。培育一批深耕垂直产业的B2B平台。依托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区，打造一批特色数智化产业带，带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开展供应链创新与应用，出台数字供应链发展专项行动计划。建设一批数字国际供应链平台，完善平台信用评价、国际物流、支付结算、信息服务、跨境数据流动等供应链综合服务功能。

二是优化数字领域吸引外资环境。继续推动放宽电信等行业准入，吸引更多外资企业投资数

字产业。出台实施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在数字领域提出针对性开放举措。提升符合条件的外资企业数据跨境流动便利度。支持北京、上海、天津等自由贸易试验区落实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制定重要数据目录等制度规范，探索建立合法安全便利的数据跨境流动机制。

三是扩大数字领域对外投资合作。积极商签落实多双边数字经济投资合作备忘录，引导数字经济产业链合理有序跨境布局。推动出海消费端平台和国内产业端平台协同，鼓励电商平台带动智慧物流、移动支付等产业链上下游出海。做好数字企业走出去服务保障，编制年度《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等公共服务产品，积极做好数字领域贸易摩擦应对，维护我企业合法权益。推动对外投资便利化数字化，在全国推广使用对外投资电子证照。

### (五) “数商开放”行动。

一是拓展“丝路电商”合作空间。拓宽“丝路电商”朋友圈，推动与更多国家新建电子商务双边合作机制。推进现有机制落实落地，开展政策沟通、产业对接、地方合作、能力建设，拉紧与共建国家的贸易纽带。探索成立全球电子商务合作联盟。打造一批“丝路电商”地方合作品牌，鼓励地方发挥资源禀赋和产业特色，与相关国家和地区开展合作对接。

二是开展数字规则先行先试。立足自身制度框架，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指导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港等开展数字领域先行先试和压力测试，加快形成一批具有引领作用的制度型开放成果。落实“丝路电商”合作先行区工作方案，推进体制机制创新，扩大制度型开放，培育功能性服务主体，推动38项先行先试举措落地生效，适时推广成熟经验。

三是积极参与全球数字经济

治理。发出中国声音、贡献中国智慧，推动达成一批数字经济合作共识。积极推进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进程。积极参与世贸组织电子商务谈判。加强上合组织、金砖国家、二十国集团、亚太经合组织等区域和多双边数字经济领域对话合作，拓展互利共赢的数字经济国际合作新空间。落实并推广《数字经济和绿色发展国际经贸合作框架协议》，围绕贸易投资促进、政策交流、技能培训等推出一批合作项目。

### 三、保障措施

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加强组

织领导，强化数字思维和创新意识，立足地区禀赋，用好用足现有工作机制，积极协调数据、人才、金融、物流、基建等领域配套资源力量。统筹用好现有财政资金政策，支持数字商务经营主体及重点项目，促进金融企业与数字商务企业对接，积极支持数字商务中小企业融资需求。及时总结阶段性成效和好经验好做法，通过地方媒体、政府网站等多种渠道和方式进行宣传报道。守住安全底线，保障商务领域数据安全和网络安全，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责任，防范数字商务领域安全生产风险。

(来源：商务部网站)

## 协会动态

4月18日下午，大连市数字贸易协会理事会监事会座谈交流会在理事单位野村综研（大连）科技有限公司召开。来自理事单位和监事单位的20余位代表出席会议并座谈。协会执行会长倪苏方出席并主持，协会秘书长吴立民出席会议。

4月23日，中国服务外包研究中心财务与投资研究部朱华燕部长带队来连调研，了解研判新发展阶段我国服务外包产业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发现并解决示范城市建设，企业发展遇到的问题困难。先后走访了高新区管委会、亿达信息、金慧融智和信华信等重点企业，听取汇报。市商务局对外服务贸易处二级调研员邹利，大连市数字贸易协会执行

会长倪苏方、秘书长吴立民陪同调研。

6月17日下午，市商务局会同大连市数字贸易协会和大连市对外投资与合作企业联合会，召开应用场景对接洽谈会。会议由市商务局对外服务贸易处处长谢磊主持，市商务局副局长高云广出席并讲话，市商务局对外服务贸易处二级调研员邹利出席会议。我市境外投资企业和外包企业共计13家单位20余位代表出席，并就海外项目和数字化转型升级需求，以及数字化提升方案进行发言和交流。大连市数字贸易协会执行会长倪苏方、秘书长吴立民，大连市对外投资与合作企业联合会秘书长商志国出席会议。



6 月 20 日下午，大连市数字贸易协会联合百年人寿保险大连分公司，组织召开保险 IT 系统与数字贸易企业业务对接洽谈会。会议由大连市数字贸易协会执行会长倪苏方主持。百年人寿保险信息化副总关俊，百年人寿大连分公司副总赵春东出席会议并与企业进行交流。我市 20 余家数字贸易企业代表出席洽谈会并进行发言和交流。大连市数字贸易协会秘书长吴立民出席会议。

**联系方式：**

电话：0411-84766033

传真：0411-84766619

Email: [service@dldta.org.cn](mailto:service@dldta.org.cn)

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数码广场 5 号  
大连软件园 11 号楼 1106 室

网址： [www.dldta.cn](http://www.dldta.cn)

官方微博： <http://e.weibo.com/dlaoso>

